



应急管理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Tianjin Fire Research Institute of MEM

TFRI-CX-C10(A/1)

消防产品强制性认证 证书机构转换控制程序

发布日期：2020 年 7 月 27 日 实施日期：2020 年 7 月 27 日

版 本 状 况

A	1	张蕾、张欣	张晓颖	肖磊	2020.7.27
版本号	修改号	编 制	审 核	批 准	批准日期

1 目的

根据国家认监委《关于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有关要求的通知》（国认证〔2014〕84号）及《关于建立和落实强制性产品认证指定认证机构主体责任的指导意见》（国认证【2015】78号）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程序。

2 范围

本程序适用于拟转入/出本机构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证书转换工作。规定 CCC 证书转换工作的执行程序与工作要求。

证书转换工作包括 CCC 证书的转入以及 CCC 证书的转出。证书转换工作的操作由“消防产品认证综合服务平台”及“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上报平台”一并完成。

3 证书转换原则及要求

（1）必须由认证委托人自愿申请证书转换，不得以任何方式强迫或干扰认证委托人转换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2）申请转换的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且证书状态为有效；

（3）申请转入的证书的认证范围必须在本机构指定的认证范围内；

（4）申请转入的证书在转换时不变更或扩展证书覆盖范围。转换后新发证的有效截止日期应与原证书保持一致；

（5）企业在提交证书转换申请时所提供的申请信息须与原证书保持一致，如企业存在变更情况，建议变更完成后进行证书转换；

（6）在同一认证实施规则下，同一认证委托人在同一工厂生产的同一型号/规格产品不得在两家或以上认证机构同时获得 CCC 证书；

（7）证书转换完成后，由转出机构及时注销原认证证书；

（8）当申请转换证书中覆盖的产品出现国抽、委抽及行抽不合格时，在未完成整改的情况下，我机构不受理其转换证书申请；

（9）认证委托人最近一次获证后跟踪检查存在不合格项时，应在全部不合格项关闭后再行提交转换申请；

（10）其他。

4 职责

4.1 认证业务部负责 CCC 证书转换申请的受理，承担“消防产品认证综合服务平台”申请受理、资料审核及“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上报平台”申请提交、备案等工作，并对申请转入的证书进行方案制定、合同拟定，认证业务部在收到证书转换的认证决定后负责转入证书的新证书制作、转出证书的原证书注销通知制作、发放工作，并同时完成“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上报平台”的相关新证书信息备案、转出证书注销的备案工作；

4.2 评定开发部负责 CCC 证书转换的技术评定管理工作；

4.3 技术评定委员会评定人员在授权的专业范围内对证书转换的申请资料、评价资料进行技术评定，做出是否批准 CCC 证书转换的认证决定意见；

4.4 认证机构领导做出是否批准 CCC 证书转换的认证决定；

4.5 认证信息部负责新发证书、注销证书等相关信息的网上平台报送工作。

5 工作程序

5.1 CCC 证书的转入

（1）由认证委托人在“消防产品认证综合服务平台”发起证书转换申请；

（2）由认证业务部对 CCC 证书转换申请进行受理、资料审核工作，

如申请满足要求，由认证业务部在“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上报平台”提交证书备案申请并上传相关文件；

(3) 由认证业务部在“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上报平台”中对证书转出机构所完成信息核实确认，并在“消防产品认证综合服务平台”对申请转入的证书进行方案制定、合同拟定工作，并标注生产企业分类等级，必要时，拟转入证书的指定认证机构可安排补充产品检测或工厂检查活动进行评价；

(4) 评定开发部对 CCC 证书转换申请进行技术评定工作；

(5) 技术评定委员会评定人员在授权的专业范围内对证书转换的申请资料、评价资料进行技术评定，做出是否批准 CCC 证书转换的认证决定意见；

(6) 认证机构领导做出是否批准 CCC 证书转换的认证决定；

(7) 认证业务部在收到证书转换的认证决定后进行转入证书的新证书制作、发放工作，并同时完成“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上报平台”的相关新证书信息备案工作；

(8) 认证信息部在认证业务部完成新证书备案工作后，按照时限要求完成新发证书、注销证书等相关信息的网上平台报送工作。

5.2 CCC 证书的转出

(1) 认证业务部在“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上报平台”发现如有其它认证机构提出涉及本机构 CCC 证书转换申请，由认证业务部对此证书转换备案申请进行信息核实；

(2) 如证书转换申请满足要求，则由认证业务部按照时限要求在“认

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上报平台”上传相关文件并提供信息；

(3) 在“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上报平台”反馈到证书转换申请已经得到转入机构确认后，由认证业务部对本次转出证书在“消防产品认证综合服务平台”发起证书注销申请；

(4) 评定开发部对证书注销申请进行技术评定工作；

(5) 技术评定委员会评定人员对证书注销申请做出认证决定意见；

(6) 认证机构领导做出认证决定；

(7) 认证业务部在收到认证决定后进行转出证书的原证书注销通知制作、发放工作，并在“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上报平台”的转出证书注销的备案工作；

(8) 如证书转换申请不满足要求，则由认证业务部按照要求在“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上报平台”进行相关操作并按照时限要求完成。

6 相关文件

《消防产品强制性认证 证书机构转换操作指南》 TFRI-YW-C13